

110 年新北市高職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校內報名收件程序

★採二階段甄選，1st 書審資料通過後，方能進入 2nd 術科測驗。1st階段報名費 100 元，2nd階段報名費 230 元。

★有意願者務必於 2/25(四)前至註冊組登記欲報名校科。

日期	重要工作項目	承辦	備註
2/25(四) 17:00 前	至註冊組登記欲報名學校科別 (限一校一科)	註冊組	1.招生校科名額表請參看校網公告 2.報名校科登記後即無法更改，請審慎!
3/2(二) 12:30 教務處 註冊組	繳交下列資料影本 (影本須加蓋處室橢圓章、處室承辦人職章、正本相符章；無則免附) 1.國中階段校內及校外得獎獎狀影本 2.生涯發展規劃書影本 P.21(輔導處橢圓章) 3.新北市社團育樂營證書影本(輔導處橢圓章) 4.技藝教育成績證明書正反面影本(輔導處橢圓章) 5.其他各招生學校自訂特別加分所需文件影本 (請自行查閱簡章內各校招生條件決定是否繳交)	註冊組 各處室	1.獎狀及證書 若為團體賽獎狀，獎狀上需呈現學生姓名。 整潔、秩序、品格、禮節等生活常規比賽獎狀不適用。 2.生涯發展規劃書: 導師、輔導教師、家長等欄位均需簽名，並全部勾選高職或五專
3/3(三) 教務處 註冊組	繳交報名表(A1-A5)至註冊組及 1st 階段報名費 100 元。 A1 第一階段書審報名表(需黏貼相片且須考生及監護人簽章) A2 特殊身分學生(如身障生、原住民生...等)報名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(無則免付) A3 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黏貼表(只需影印師長綜合意見那一頁，頁面上需有家長簽名、導師及輔導教師的簽名或職章，浮貼於本表) A4 書面審查相關證明文件檢核表(檢核表上所填的資料皆須檢附證明文件)，證明文件影本請依序編號(P.1、P.2.....)排列 A4 表後。 A5 學生報名資料袋封面頁，填妥黏貼於資料袋上(資料袋由註冊組統一發給) A1、A2、A3、A4 依序整理好，別上迴紋針，裝入 A5 報名資料袋，資料袋請勿封口。	註冊組	1.簽名欄位務必以正楷字體簽全名，請勿以鉛筆簽名，不可以蓋章代替簽名。 2.A4 表競賽欄位若不夠寫，可自行黏貼表格接續填寫。 3.報名表請小心填寫，若有修改請於修改處蓋學生或家長私章! 4.技藝競賽 3/3 網路公布成績，參賽並獲獎同學請自行於當日向輔導處資料組領取成績證明檢附

註 1:報名表填寫範例及相關注意事項掛載於校網首頁九年級升學資訊，請審慎填寫!

註 2:其餘規定請依簡章為準。